

中国山东网-感知山东2月14日讯

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1部门联合印发的《关于整治虚拟货币“挖矿”活动的通知》（发改运行〔2021〕1283号）等工作部署，为充分发挥社会公众监督作用，完善问题线索举报渠道，特设立威海市虚拟货币“挖矿”活动举报平台，现将举报方式公告如下。

### 举报受理范围

虚拟货币“挖矿”活动是指通过专用“矿机”计算生产虚拟货币的过程，范围如下：

- 1.伪装成数据中心享受税收、土地、电价等方面优惠政策的虚拟货币“挖矿”企业。
- 2.为从事虚拟货币“挖矿”企业提供场地租赁等服务的企业或个人。
- 3.通过非法手段获取电力供应、从事虚拟货币“挖矿”活动的企业和个人。
- 4.通过其他多种隐藏形式进行“挖矿”的企业、网吧、个人等。

### 举报方式

举报电话：0631-5889527

举报邮箱：nyzx@wh.shandong.cn

举报信函：威海市环翠区高山街72号楼市发展改革委安全运行科

### 举报受理时间

工作日8:30-11:30，13:30-17:30

欢迎社会各界人士如实反映、积极提供相关问题线索，我们将对举报人及举报信息严格保密，依法保护举报人合法权益。

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年2月14日